证券代码：300123　　证券简称：ST 亚光　　公告编号：2026-056

#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0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0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沅江市游艇工业园亚光科技方舟楼一楼美兰德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光科技”或“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8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199,495,57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523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 150,983,5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775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68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 48,512,0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47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8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48,701,5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6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189,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5%；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68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 48,512,0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475%。

9、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现场列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表决分类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回避 | 表决结果 |
|---|---|---|---|---|---|---|---|---|---|---|
| | | | 股数（股） | 比例 | 股数（股） | 比例 | 股数（股） | 比例 | 股数（股） | |
| 1.00 |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 192,200,761 | 96.3434% | 6,899,315 | 3.4584% | 395,500 | 0.1983% | 0 | 该议案通过 |
| | |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 41,406,760 | 85.0214% | 6,899,315 | 14.1665% | 395,500 | 0.8121% | 0 | |
| 2.00 | 《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 191,907,721 | 96.1965% | 6,782,955 | 3.4001% | 804,900 | 0.4035% | 0 |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通过 |
| | |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 41,113,720 | 84.4197% | 6,782,955 | 13.9276% | 804,900 | 1.6527% | 0 |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方韬宇、陈俊林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

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